

附件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年度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统计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统计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金额（元）			全年执行数（元）		
	基本支出	含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完成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10,086.16	610,086.16	0.00	249982.75	249982.75	0.00
	政府投资项目和重大项目工作经费	含重大项目工作协调管理工作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培训、节能报告审查和节能验收、充电桩安全隐患排查、社会投资项目核准以及对政府投资项目（含PPP项目）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进行审核	完成	95,000.00	95,000.00	0.00	79366.50	79366.50	0.00
	战略规划实施与社会事业发展	完成课题研究	完成	956,000.00	956,000.00	0.00	75000.00	75000.00	0.00
	财政国库业务	代理银行国库集中支付手续费、区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及智慧财政运维服务	完成	1,740,000.00	1,740,000.00	0.00	1740000.00	1740000.00	0.00
	其他财政事务	主要用于财政委托业务	完成	1,170,600.00	1,170,600.00	0.00	957000.00	957000.00	0.00
	统计信息事务	统计科业务经费	完成	6,894,941.80	6,894,941.80	0.00	5834107.20	5834107.20	0.00
	国有资产管理	购买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系统	/	490,000.00	49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含实习生专项经费和租赁服务费	完成	1,993,322.50	1,993,322.50	0.00	1939790.41	1939790.41	0.00
	预算准备金	部门预留经费	/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金额合计				14,949,950.46	14949950.46	0.00	10875246.86	10875246.86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做好本年度内接收的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2. 完成我区各类年能量1000吨标准煤-5000吨标准煤项目（特殊行业除外）的节能审查、验收任务，完成我区对充电桩的安全隐患排查任务，完成我区对核准类项目审查任务；3. 完成5个课题研究；4. 完成智慧财政系统上线；5. 完成专项债的发行；6. 完成5家国企年审工作；7. 完成2019年决算和2021年预算编制；8. 完成统计相关工作。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抽查重大项目数	70个			70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节能审查项目	5个	5个
			充电桩安全隐患排查	2次	2次
			核准类项目	5个	5个
			开展讲座培训数	≥5个	≥5个
			课题数目	5个	2个
			可研完成审批数量	按照实际需要100%完成	按照实际需要100%完成
			概算完成审批数量	按照实际需要100%完成	按照实际需要100%完成
			审计报告数量	5家	5家
			深汕特别合作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019年深汕特别合作区“四下”抽样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政府财务报告	1份	1份
			建立系统数量	1个	1个
			完成人口调查表数量	≥90000份	≥90000份
			法制宣传活动	四镇≥1次	四镇≥1次
		质量指标	节能审查完成率	≥80%	≥80%
			培训完成率	≥80%	≥80%
			确保不发生充电安全生产事故	100%	100%
			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100%
	项目履约评价		优秀	优秀	
	政府财务报告符合市财务报告编报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首期部署上线至区直11家预算单位和深汕公安分局	12个	12个	
		培训合格率	≥90%	≥90%	
		法制宣传活动覆盖率	≥80%	≥80%	
		审查及验收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之前	2020年12月31日之前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完成时间	2021年1月1日之前	2021年1月1日之前	
		核准类项目审查完成时间	2020年1月1日之前	2020年1月1日之前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课题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2020年12月31日前	
		可研批复时间	15个工作日内	15个工作日内	
		概算批复时间	20个工作日内	20个工作日内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充电桩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政府投资项目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研究结果采纳率			≥50%	≥50%	
我区政府投资项目造价指标评审			得到有效控制	得到有效控制	
强化区直管企业形成监督体系			得到规范	得到规范	
2020年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申报和发行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资产负债管理、财政风险防范、政府财务管理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抽样企业调查覆盖度	100%	100%
			数据指标应用度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区发改财政局满意度	≥90%	≥90%
说明					
审核意见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3. 定量指标。一级预算单位或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一级预算单位或主管部门